

贵州省医疗保障局文件

黔医保发〔2020〕38号

贵州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严重急性呼吸综合症冠状病毒抗体测定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

各市（自治州）医疗保障局，省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为进一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3月22日中央应对新冠病毒肺炎工作领导小组大规模开展核酸和抗体检测的要求，按照省委省政府统一安排，现就严重急性呼吸综合症冠状病毒抗体测定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通知如下：

一、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项目名称：严重急性呼吸综合症冠状病毒抗体测定。

项目编码：250403069 详见附件。

急性呼吸综合征冠状病毒抗体测定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通知如下：

一、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项目名称：严重急性呼吸综合征冠状病毒抗体测定。

项目编码：250403069 详见附件。

二、项目维护

各相关医保经办机构、具备出具病例测试报告资质的医疗机构立即将项目名称和编码分别在医保信息系统和医院 HIS 系统中准确维护，以便开展医疗服务使用。

附件：严重急性呼吸综合征冠状病毒抗体测定



2020年4月29日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附件

严重急性呼吸综合征冠状病毒抗体测定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 (元)
250403069	严重急性呼吸综合征冠状病毒 抗体测定	包括 IgG、IgM 抗体	检测试剂	项	25

贵州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0年4月30日印发
